



A37-WP/367
TE/178
2/10/10

大会第37届会议

技术委员会

关于议程项目38的报告草案

所附关于议程项目38的材料供技术委员会审议。

议程项目38：民用/军用合作

38.1 委员会审议了理事会提交的 A37-WP/12 号文件，该文件介绍了 2009 年 10 月 19 日至 21 日，在蒙特利尔举行的民用/军用合作全球空中交通管理论坛的成果。

38.2 委员会审查了比利时（代表欧洲共同体及其成员国）、欧洲民用航空会议其他成员国、欧洲空中航行安全组织（EUROCONTROL）提交的 A37-WP/85 号文件，该文件要求国际民航组织编制关于民用/军用协调与合作的指导材料，并鼓励各国实施灵活利用空域原则。

38.3 委员会注意到，国际民航组织已编制并在国际民航组织网（ICAO-NET）上发布了关于空中交通管理民用/军用合作的指导材料，还注意到，国际民航组织计划下个三年期在民用/军用伙伴的支持下，举办五次关于民用/军用合作的地区讲习班。

38.4 委员会表示支持灵活使用空域，并特别提及民用/军用用户均衡和公平使用空域的重要性。委员会还表示支持国际民航组织努力提高各国对民用/军用合作与协调益处的认识。

38.5 委员会还认识到，国际民航组织及其民用/军用伙伴，在促进民用/军用合作取得成功方面所发挥的作用是有限的。要取得成功，还需要各国政府与空中航行服务提供者和军事当局密切协作，建立政治意愿，作出机构安排，设定业绩目标，制定切合实际的运行措施，并最终实施必要的变革。

38.6 对于议程项目 44，委员会同意实施关于民用/军用合作的 A36-13 号决议附录 O（参见 A37-WP/366 号文件）。